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司法厅

皖教秘〔2017〕750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开展全省 中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优秀教学设计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司法局：

为认真学习、深入领会、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中小学法治教育，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发挥学校及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有效改进适合中小学法治教育的教学模式，提高一线教师的教育教学素养，促进教师对教材、教法、教学的深入研究，提升备课质量，省教育厅、省司法厅决定联合组织开展全省中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优秀教学设计评选活动，具体活动安排如下：

一、参加对象

全省中小学各年级道德与法治学科任课教师。

二、设计要求

1.依据《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和现行教材中的法治内容，

按照教学设计的具体要求（附件1）及规定格式（附件2）设计，字数控制在3000字左右。

2.在省级以上评比中曾获奖的案例（优质课或教案评比）不得作为参赛作品。

3.不得抄袭，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并通报。

三、报送时间

各市、省直管县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层层选拔，择优分别推荐中学、小学各3篇教案（省直管县各1篇）参加评选，于2017年11月30日前将参评教学设计及汇总表（见附件3）报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四、奖项设置

本次评选按照实际收到参赛教案10%、20%、40%的比例设一、二、三等奖若干名。

五、其他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联系人：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季文华，联系电话：0551-62675958，邮箱：33889522@qq.com。

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 韩传宇，联系电话：0551-62831813，1228906713@qq.com。

省司法厅法治宣传处 缪崧，联系电话：0551-65982126，1842915661@qq.com。

- 附件：1.教学设计的具体要求
- 2.安徽省道德与法治教学设计格式
- 3.安徽省道德与法治参评教学设计汇总表



2017年11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教学设计的具体要求

1. 教学目标符合课程标准要求、学科特点和学生的实际情况，体现对学生知识、能力、情感与思维等方面的发展要求，行为动词使用准确。

2. 教学内容以及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清楚，学生学习水平表述、学习习惯和能力分析准确、切合学生实际。

3. 教学过程设计层次分明，符合学生的认知规律，在各个教学流程之间有设计意图的表述，能反映教学内容、师生互动和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对策。

4. 教学方法选用适当，有利于教学目标的达成，有利于学生思维的激发，有利于教学重点的突出，有利于教学难点的解决。

5. 根据不同等次学生的需要提供较丰富的学习资源，并有效地组织和呈现，实现学生对教学资源的有效获取，能够优化组合使用各种媒体工具，提高学习兴趣和教学效率。

6. 注重形成性评价，能够合理地设计出衡量学生是否达到教学目标的教学评价方法和手段。

7. 文档内容完整、条理清楚，格式美观整齐，文字、符号、单位等符合国家标准，文字叙述简洁明了，字体和图表等运用恰当。

附件 2

安徽省道德与法治教学设计格式

课 题：		
教学对象：（填写 年级）		课时：第 X 课时
提供者：	单位：	
一、教学内容分析（简要说明课题、学习内容以及这节课的价值）		
二、教学目标		
三、学习者特征分析（简要说明学习者学习的起点以及学生学习风格）		
四、教学策略选择与设计（说明本课题设计的基本观念、主要采用的 教学与活动策略）		
五、教学重点及难点（指出重难点以及确定重难点的依据）		
六、教学过程		
教师活动	学生活动	设计意图
七、板书设计（本节课的主板书以及设计理念）		

附件 3

安徽省道德与法治参评教学设计汇总表

_____市、直管县 联系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姓名	单位	年级	课题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